



152512050029

正本

检测报告

云尘检字[2023]-0888 号



项目名称: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硫酸厂委托监测

委托单位: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性监测

检测单位: 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3年6月7日



声 明

1、本报告无“**MA**章”、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“正本”章和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骑缝无效。

2、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报告；复制报告需全文复印，复印未重新加盖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骑缝无效。

3、报告无编制人、校核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四人签名无效。

4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5、对分析测试报告若有异议，务请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申请复检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。

6、本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
7、检测条件不能复现或工况波动大的样品，其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验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。

8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，违者必究。

联系电话：(0871)68693669

质量投诉电话：(0871)68693669

邮政编码：650302

实验室及实验室地址：

昆钢实验室 昆明市安宁市昆钢钢海路

滇西检测中心 大理州大理市下关镇打渔村

1. 样品情况

表 1 样品基本情况

被监测单位名称	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		
采样地点	有组织废气 1 个点：硫酸厂沸腾焙烧烟气及两转两吸制酸系统尾气排放口(FQ01#)。	采样方式	自行采样
保存方式	铅常温保存，汞密封避光冷藏保存；烟气参数现场监测。		
样品类型	有组织废气	样品数量	3 个样
样品接收状态描述	采样点滤筒呈灰白色，用自封袋装，汞吸收液用棕色吸收瓶装，样品包装完好、标识清晰。		
采样人	张磊、杨纪	现场采样/监测日期	2023/05/23
送样人	张磊	接样日期	2023/05/24
接样人	余红娟	样品检测日期	2023/05/25~2023/06/05

2. 检测实验室、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设备和人员

表 2 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设备和检测人员一览表(昆钢实验室 滇西检测中心)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检出限	检测使用设备		检测人员
			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编号	
1	铅	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-2014	0.01 mg/m ³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-130A	CQJL-106	李湛彩 CQSGZ095
2	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 HJ543-2009	0.0025 mg/m ³	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F732-V	CQJL-111	

表 3 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设备和检测人员一览表(昆钢实验室 滇西检测中心)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检出限	检测使用设备		检测人员
			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编号	
1	烟气参数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16157-1996 及修改单	/	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	CQJL-207	张磊 CQSGZ055

3.检测结果

表 4 硫酸厂沸腾焙烧烟气及两转两吸制酸系统尾气排放口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2023/05/23					
采样地点	硫酸厂沸腾焙烧烟气及两转两吸制酸系统尾气排放口(FQ01#)					
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排放浓度 (mg/m ³)	烟气流量 (m ³ /h)	标干流量 (m ³ /h)	排放速率 (kg/h)
铅	230888-FQ01-1-1	0.01L	0.01L	41060	30403	/
	230888-FQ01-1-2	0.01L	0.01L	41730	30874	/
	230888-FQ01-1-3	0.01L	0.01L	41374	30630	/
	平均值	/	/	41388	30636	/
汞	230888-FQ01-1-1	0.0349	0.0349	41060	30403	1.06×10 ⁻³
	230888-FQ01-1-2	0.0361	0.0361	41730	30874	1.11×10 ⁻³
	230888-FQ01-1-3	0.0340	0.0340	41374	30630	1.04×10 ⁻³
	平均值	0.0350	0.0350	41388	30636	1.07×10 ⁻³
备注：烟气平均温度 24.7℃，烟气平均含湿量 3.2%，平均动压 10Pa，平均静压-0.02kPa，平均流速 3.7m/s，“检出限+L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		

4.委托单位信息

表 5 委托单位信息

委托单位名称	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罗雄镇万达路 136 号		
联系人	钱照霖	联系电话	13988913949

编制： 张玉莲 日期： 2023 年 6 月 7 日
 校核： 李湛利 日期： 2023 年 6 月 7 日
 审核： 张明 日期： 2023 年 6 月 7 日
 批准： 和福英 日期： 2023 年 6 月 7 日